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
承辦人：程璿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100871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734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73497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柔道總會辦理「112年B級柔道教練講習會」
實施辦法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柔道總會112年7月28日華柔字第1120000057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尚有疑問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佘秀華，電話：02-
8772-7788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 2023/07/31 17:18:08 文
章

學務處

112/07/31 19:25



1120004689

有附件